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4-018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修订稿) 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已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4〕108 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上述事项已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2024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由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司对《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进行了修订，一是对首次授予部分关联人士名单进行调整；二是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三是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实际进展，调整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条款。并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 一、对首次授予部分关联人士名单的调整

### 修订前：

本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包含了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认定的公司关连人士，具体名单如下：

职工姓名	成为关联人士原因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李宜华	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	26.74	0.97%	0.91%	0.0090%
刘敬	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6.74	0.97%	0.91%	0.0090%
刘瑞平	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22.73	0.83%	0.77%	0.0077%
黄飞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42	0.67%	0.62%	0.0062%
谭荣和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42	0.67%	0.62%	0.0062%
康国华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8.42	0.67%	0.62%	0.0062%
廖从荣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42	0.67%	0.62%	0.0062%
柴卫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8.42	0.67%	0.62%	0.0062%
聂玉栋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42	0.67%	0.62%	0.0062%
杨彪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8.42	0.67%	0.62%	0.0062%
黄国保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42	0.67%	0.62%	0.0062%
刘志兵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8.42	0.67%	0.62%	0.0062%
周永康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42	0.67%	0.62%	0.0062%
步前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07	0.58%	0.54%	0.0054%

董晓伟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6.07	0.58%	0.54%	0.0054%
刘 和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07	0.58%	0.54%	0.0054%
邹国富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6.07	0.58%	0.54%	0.0054%
周 罕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6.07	0.58%	0.54%	0.0054%
穆晓东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07	0.58%	0.54%	0.0054%
马建民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07	0.58%	0.54%	0.0054%
李星泽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07	0.58%	0.54%	0.0054%
韩紫阳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39	0.49%	0.45%	0.0045%
魏 鑫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39	0.49%	0.45%	0.0045%
韩风平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3.39	0.49%	0.45%	0.0045%
肖伟庆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39	0.49%	0.45%	0.0045%
刘建军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39	0.49%	0.45%	0.0045%
胡晓莉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3.39	0.49%	0.45%	0.0045%
杨 晶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2.05	0.44%	0.41%	0.0041%
杨 凯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2.05	0.44%	0.41%	0.0041%
吴 敏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0.04	0.37%	0.34%	0.0034%
刘永祥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0.04	0.37%	0.34%	0.0034%
高东海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0.04	0.37%	0.34%	0.0034%
马震宇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6.7	0.24%	0.23%	0.0023%
合计		<b>530.23</b>	<b>19.28%</b>	<b>17.97%</b>	<b>0.1792%</b>

## 修订后:

本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包含了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认定的公司关连人士，具体名单如下：

职工姓名	成为关联人士原因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李宜华	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	26.74	0.97%	0.91%	0.0090%
刘敬	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6.74	0.97%	0.91%	0.0090%
刘瑞平	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22.73	0.83%	0.77%	0.0077%
刘东军	本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	20.06	0.73%	0.68%	0.0068%
赵红梅	本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20.06	0.73%	0.68%	0.0068%
谭荣和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57	0.68%	0.63%	0.0063%
杨凯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29	0.48%	0.45%	0.0045%
刘和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6.21	0.59%	0.55%	0.0055%
康国华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57	0.68%	0.63%	0.0063%
柴卫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8.57	0.68%	0.63%	0.0063%
马建民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21	0.59%	0.55%	0.0055%
王小波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51	0.49%	0.46%	0.0046%
聂玉栋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57	0.68%	0.63%	0.0063%
杨彪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8.57	0.68%	0.63%	0.0063%
白杰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07	0.58%	0.54%	0.0054%

穆晓东	本公司附属公司监事	16.21	0.59%	0.55%	0.0055%
黄国保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57	0.68%	0.63%	0.0063%
刘志兵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总经理	18.57	0.68%	0.63%	0.0063%
李星泽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6.21	0.59%	0.55%	0.0055%
刘建军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51	0.49%	0.46%	0.0046%
周永康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57	0.68%	0.63%	0.0063%
邹国富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8.57	0.68%	0.63%	0.0063%
肖伟庆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29	0.48%	0.45%	0.0045%
韩紫阳	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	13.51	0.49%	0.46%	0.0046%
合计		<b>431.46</b>	<b>15.69%</b>	<b>14.62%</b>	<b>0.1458%</b>

## 二、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

### 修订前：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

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李宜华	董事长、执行董事	26.74	0.91%	0.01%
2	刘敬	执行董事、总经理	26.74	0.91%	0.01%
3	刘瑞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22.73	0.77%	0.01%
4	毕效革	副总经理	20.06	0.68%	0.01%
5	赵红梅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06	0.68%	0.01%
6	周东方	副总经理	20.06	0.68%	0.01%
7	其他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超过 236 人）		2,614.24	88.60%	0.88%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2,750.61	93.22%	0.93%
预留授予部分			200.00	6.78%	0.07%

合计	2,950.61	100.00%	0.997%
----	----------	---------	--------

注：

- 1.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授予价值，按照不高于授予时薪酬总水平（含权益授予价值）的40%确定。

## 修订后：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

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李宜华	董事长、执行董事	26.74	0.91%	0.01%
2	刘敬	执行董事、总经理	26.74	0.91%	0.01%
3	刘瑞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22.73	0.77%	0.01%
4	刘东军	执行董事候选人	20.06	0.68%	0.01%
5	毕效革	副总经理	20.06	0.68%	0.01%
6	赵红梅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20.06	0.68%	0.01%
7	周东方	副总经理	20.06	0.68%	0.01%
8	陶甫伦	董事会秘书	20.06	0.68%	0.01%
9	白杰	总法律顾问	16.07	0.54%	0.01%
10	其他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超过233人）		2,558.03	86.69%	0.86%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2,750.61	93.22%	0.93%
预留授予部分			200	6.78%	0.07%
合计			2,950.61	100.00%	0.997%

注：

- 1.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刘东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提名的执行董事候选人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
- 2.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授予价值，按照不高于授予时薪酬总水平（含权益授予价值）的40%确定。

### 三、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 修订前：

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750.61 万股限制性股票，假设 2024 年 2 月初授予，授予日公司股价为 4.65 元/股（以 2023 年 12 月 7 日收盘价 4.65 元/股预测算，授予时正式测算），测算得出的限制性股票的总摊销费用为 6,271.39 万元，该摊销费用将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详见下表：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总成本 (万元)	2024年 (万元)	2025年 (万元)	2026年 (万元)	2027年 (万元)	2028年 (万元)
2,750.61	6,271.39	2,155.79	2,351.77	1,202.02	522.62	39.20

注：以上系根据公司目前信息为假设条件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金额将以实际授予日计算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予以测算，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同本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 修订后：

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750.61 万股限制性股票，假设 2024 年 6 月初授予，授予日公司股价为 4.5 元/股（以 2024 年 4 月 17 日收盘价 4.5 元/股预测算，授予时正式测算），测算得出的限制性股票的总摊销费用为 5,858.80 万元，该摊销费用将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详见下表：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总成本 (万元)	2024年 (万元)	2025年 (万元)	2026年 (万元)	2027年 (万元)	2028年 (万元)
2,750.61	5,858.80	1,281.61	2,197.05	1,513.52	683.53	183.09

注：以上系根据公司目前信息为假设条件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金额将以实际授予日计算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予以测算，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同本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本次对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修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